**重点排污单位信息公开表**

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4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础信息** | **单位名称** |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 | **统一信用代码** | 91370000706266513Y |
| **法定代表**  **人** | 刘正涛 | | **联系电话** | 58067335 |
| **生产地址** |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党家庄镇南首 | | | |
| **产品及企业规模简介** |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车股份),是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控股的，以重型汽车整车生产经营为主营业务的股份制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0951），是中国重汽最主要的重卡系列整车产品的“产销基地”和 “龙头企业”。  公司生产基地位于济南市市中区党家镇南首九顶山麓的“中国重汽济南工业园”。 该厂区占地为120万平方米，员工总数5000余人。周边环绕津浦铁路、104国道、京沪高铁、济南市三环高速公路，物流交通便利、地理位置优越。  1960年4月，公司前身“济南汽车制造总厂”成功造出“中国第一辆重型卡车”——黄河JN150汽车，开创了民族重卡行业的先河。后经2001年“改革重组”、2003年“借壳上市”，自主研发HOWO、HOWO-A7车型，企业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持续领跑中国重卡行业。  公司的主导产品有HOWO、HOWO-A7、HOWO-T7、HOWO-T5等四大系列1100多个车型的产品，主流重卡产品的驱动形式从4X2到10X10，汽车总质量覆盖11吨到80吨，产品功能覆盖各类厢式载重车、改装车、客车底盘、越野专用车等，是国内驱动形式和吨位覆盖最全的重型汽车生产企业，同时也是全球重卡业界“年度产销排名第一”的单体工厂。值得一提的是，公司的高端技术产品已成功占据市场并登陆发达国家和地区，这标志着产品走向高端化、精细化和国际化。  近年来，公司相继通过了IATF16949体系认证、国家“３C”强制认证、能源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体系、ISO14001环保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国家军用产品质量体系认证及多项出口免检认证，企业的质量控制水平和企业管理水准国内先进。 | | | |
| **排污信息** | **水环境** | **主要污染**  **物名称** | 水环境污染来源于重汽卡车公司生活污  水和工业废水 | **排放方式** | 污水经重汽卡车公司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 |
|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  **情况** | 废水排放口一个，编号ws-102080 | **超标情况** | 达标排放 |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1、济环字【2011】181号文件《济南市环保局关于我市省控重点河流直排企业实施达标再提高工作的通知》  2、济政办字【2017】30号文件《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济南市小清河流域执行水污染物区域排放限值的通知》  3、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级标准  水污染物执行标准：化学需氧量<500（mg/l）氨氮<45（mg/l）总磷<8（mg/l）石油类<15（mg/l） PH值 6.5-9.5（mg/l）悬浮物<40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350（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20（mg/l）全盐量<1600（mg/l） | **2021年4月排放浓度** | 五日生化需氧量：8.3（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98（mg/l） 石油类：<0.06 mg/L悬浮物：8（mg/l） 全盐量：638（mg/l） |
| **大气环境** | **主要污染物名称** | 锅炉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涂装废气：主要污染物：苯、甲苯、二 甲苯、非甲烷总烃、VOCs | **排放方式** | 经 VOCs 设备处理后，高空排放。 |
|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 大气排放口共7个：天然气锅炉2个排气口、车身部涂一、涂二2个排放口、车架部2个排放口、总装补漆间1个 | **超标情况** | 达标排放 |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准** |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超低排放第二号修改单》《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排放标准：二氧化硫：50mg/m3 氮氧化物100mg/m3 颗粒物10mg/m3  DB37/2801.1-2016《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1部分：汽车制造业》：苯：1.0 mg/m3 甲苯：3.0 mg/m3 二甲苯：12 mg/m3 苯系物：20 mg/m3 非甲烷总烃：30（mg/m3）VOCs：30 mg/m3 | **2021年4月**  **排放浓度** | 天然气蒸汽锅炉：氮氧化物：18 mg/m3  车身部涂装一现场分部PVC烘干废气排气筒：  VOCs：0.656（mg/m3）  车架部装配一现场分部废气排气筒：VOCs：0.599（mg/m3）  车架部装配二现场分部废气排气筒：VOCs：0.61（mg/m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土壤环境** | **主要污染物名称** | 土壤环境污染来源于公司生产工艺产生的危险废物 | **排放方式** | 危险废物储存于危废仓库，与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德州正朔环保有限公司、山东晏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办理转移申请后进行合法转移处置。 |
| **危险废物代码及产生工艺** | 废漆渣 900-252-12：喷漆、上漆产生的废物  废矿物油（生产） 900-249-08：生产、使用设备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污水处理站）900-210-08：油/水分离设施产生的废油  磷化渣 336-064-17：表面处理磷化产生的磷化渣  污泥 336-064-17：表面处理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危废包装物 900-041-49：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其他废物 900-041-49：沾染危险废物的过滤吸附介质  废活性炭 900-041-49：沾染危险废物的过滤吸附介质  废稀料 900-402-06：工业生产中作为清洗剂或萃取剂使用后废弃的有毒有机溶剂  废乳化液 900-006-09 工业生产中使用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乳化液 | | |
| **危险废物**  **贮存情况** | 建有符合标准的危废仓库，按照《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指标》进行管理 | | |
| **危险废物转移处置情况** | 2021年4月产生危险废物：废稀料：25.2吨；漆渣50.02吨，磷化渣8.78吨，废包装桶24吨，其他废物10.909吨，污泥83吨，废矿物油5.08吨，废乳化液3.2吨，实验室废液：0.02吨，合计210.389吨。  2021年4月转移危险废物：废稀料：38.68吨；漆渣51.22吨，磷化渣20.12吨，废包装桶23.9吨，其他废物13.8吨，污泥92.28吨，废矿物油6.78吨，合计246.78吨。 | | |
| **防治污** | **污染设施名称** | | **运行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染设施** | VOCs废气处理设施 | | 运行正常，达标排放 | | |
| 废气焚烧炉 | | 运行正常，达标排放 | | |
| 污水处理厂 | | 运行正常，达标排放 | |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其他环保行政许可**  **情况**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卡车公司新总装、车架建设项目》济环建审【2004】2号、《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卡车公司车身新面漆线建设项目》济环建审【2005】29号、《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新一代重卡开发提升新调试线大棚项目》济环建审【2007】144号、《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新一代重型卡车装配线改造和车身涂装线建设项目》济环字【2008】56号、《中国重汽集团党家庄园区燃煤锅炉改造项目4台4t/h燃气蒸汽锅炉》市中环报告表【2016】31号、《中国重汽集团党家庄园区燃煤锅炉改造项目3台10t/h燃气热水锅炉》市中环报告表【2016】31号、《重汽卡车厂区污水管网改造和污水处理应急调节池、消毒设施建设项目》市中环报告表【2016】69号、《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车身涂装一线VOCS达标排放改造项目》备案号：201837010300001558、《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车身涂装二线VOCS达标排放改造项目》备案号：201837010300001557、《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新一代重卡开发提升调试线大棚补漆室VOCS改造项目》备案号：201837010300001614 | | **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排污许可证2019年10月22日完成申请由济南市生态环境局下发。 |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基本简介** |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编制换版和备案。2018年9月3日签署发布。  本预案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应急预案，涵盖了企业可能发生的全部突发环境事件类型，主要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组织机构体系及职责、预防与预警机制、应急处置、应急保障、监督管理等。此外还编制了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确立并调整了应急指挥体系，组建了应急队伍。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设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织机构，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各应急救援组构成。设污染源抢救组、人员疏散引导组、紧急物品供应组、安全防护救护组、应急联络组、应急监测调查组、应急专家组等7个工作组。建立了应急响应程序，确立了应急响应分级处置的程序，建立了现场处置措施，细化了各种应急情况、应急处置措施。当企业发生事故，涉及对环境的污染问题时，立即展开环境应急救援。超过企业应急处理能力时，及时与周围企业和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市中区政府取得联系，加强预案和周围企业及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市中区政府应急预案的衔接。2018年9月6日完成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备案工作。 2020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操作方案2020年10月15日完成并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备案。 | | | | |
| **环境自行监测 方案（国控重点 排污单 位填报）** | 与第三方资质单位签订监测合同，开展国控企业自行监测工作，自行监测内容分为废水、废气、噪声、厂界检测四项。   1. 废水检测每月一次，监测项目：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悬浮物、全盐量。   另有污水在线监测设施，检测项目：（COD、氨氮、总磷、PH），委托山东向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运营维护。   1. 废气检测每月度一次，监测项目：（氮氧化物）   废气检测每季度一次，监测项目：（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VOCs）；  废气检测每半年一次，监测项目：（二氧化硫、锅炉烟尘）  另有VOCs在线监测设施，检测项目：（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委托东营弘信环境科有限公司进行运营维护。  3.噪声检测每季度一次。  4.厂界监测每半年一次，监测项目（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VOCs、颗粒物）  5.土壤检测每年一次，检测项目（砷、镉、铜、铅等45项）  6.地下水检测每半年一次，检测项目（色度、嗅和味、浑浊度、肉眼可见物、pH值、总硬度等39项） | | | | |